

郑培凯 主编

# 口传心授与文化传承

Kouchuan Xinshou

非物质文化遗产：文献、现状与讨论

Yu Wenhua Chuancheng



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 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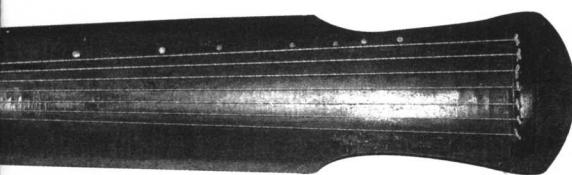
贝贝特艺术馆

郑培凯 主编

# 口传心授与文化传承

Kouchuan Xinshou 非物质文化遗产·文献、现状与讨论  
YU Wenhua Chuancheng

贝贝特艺术馆


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
·桂林·

#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口传心授与文化传承/郑培凯主编.一桂林: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,2006.7

ISBN 7-5633-6134-0

I . 口… II . 郑… III . 文化遗产 - 世界 - 文集  
IV . K103 - 5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067141 号
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

(桂林市育才路 15 号 邮政编码:541004)  
网址 : [www.bbtpress.com](http://www.bbtpress.com)

出版人:肖启明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发行热线:010 - 64284815

山东人民印刷厂印刷

(山东省泰安市灵山大街东首 邮政编码:271000)

开本:635mm × 965mm 1/16

印张:18 字数:160 千字

2006 年 7 月第 1 版 200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0 001 ~ 4 000 定价:28.00 元

---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影响阅读,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

郑培凯 香港城市大学中国文化中心主任及教授（1998年创办至今），大学文康委员会主席。历获台湾大学外文系学士（1969），美国夏威夷大学历史学硕士（1972），耶鲁大学历史学博士（1980）。曾任教于纽约州立大学（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at Albany）、耶鲁大学（Yale University）、佩斯大学（Pace University [New York City]）及台湾大学、新竹清华等校。尤着重研究中国文化意识史。曾负责由大学教育(研究)资助委员会(香港)拨款项目：“中国何处寻：香港大学教育中的中国文化课程（1926年迄今）”；校内资助的研究项目：“物质文明的展现：香港西北区出土陶瓷的文化意义”、“古瓷拼凑出香港史：屯门与元朗，9至15世纪”、“中国陶瓷下西洋”、“明末清初浙江画家对日本艺坛的影响”、“文化认同与情感因素：对香港普通话学生的调查研究”。

现为中央美术学院美术学研究所“20世纪中国美术研究中心”客座研究员，浙江昆剧团学术顾问，南京大学“中国非物质文化教育学会”筹委会委员，浙江遂昌汤显祖纪念馆成立“中国汤显祖研究会”发起人之一，香港艺术发展局文学艺术组顾问，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荣誉顾问，岭南大学“通识教育咨询委员会”主席。

著作包括《真理愈辩愈昏》（2006）、《出土的愉悦》、《高尚的快乐》、《戴望舒文录》、《汤显祖与晚明文化》；主编《九州学林》季刊、《中国文化中心讲座系列》、《陶瓷下西洋研究索引：十二至十五世纪中国陶瓷与中外贸易》等；与李文玺、史景迁合编 *The Search for Modern China: A Documentary Collection*，与马家辉合编《文化超现代》和《艺术超现代》。另以笔名程步奎出版《程步奎诗抄》、《新英格兰诗草》、《也许要落雨》等诗集。



## 贝贝特艺术馆精品书系

### “艺术文库”系列

女性，艺术与权力 琳达·诺克林 著

现代生活的英雄：论现实主义 琳达·诺克林 著

视觉的政治：19世纪艺术与社会散论 琳达·诺克林 著

化名奥林匹亚：一段女人寻找女人的旅程 尤妮斯·利普顿 著

美的分析 威廉·贺加斯 著

画中真理 雅克·德里达 著

感觉的逻辑：弗朗西斯·培根 吉尔·德勒兹 著

### “影像阅读”系列

迎向灵光消逝的年代：本雅明论艺术 瓦尔特·本雅明 著

观看之道 约翰·伯格 著

看 约翰·伯格 著

纪实摄影：摄影大师及其理念 阿瑟·罗思坦 著

失焦：卡帕战地摄影手记 罗伯特·卡帕 著

### “新闻读”系列

凡·高与高更：电流般的争执与乌托邦梦想 柯林斯 著

凡·高的遗言：赝画中隐藏的自杀真相 小林英树 著

印象派四重奏 杰弗里·迈耶斯 著

### “音乐馆”系列

默观无限美：古典音乐讲座 刘屹渭 著

琴恋：钢琴夫人史兰倩丝卡青春回忆录 露丝·史兰倩丝卡 著

指尖下的音乐 露丝·史兰倩丝卡 著

埃利亚斯论莫扎特 诺贝特·埃利亚斯 著

责任编辑 陈凌云

装帧设计 蔡立国

制 作 杨无惧

左 伟

[www.bbtbook.com](http://www.bbtbook.com)

此为试读,需要完整PDF请访问：[www.ertongbook.com](http://www.ertongbook.com)

# 导论：口传心授与文化传承

郑培凯<sup>①</sup>

## —

文化需要传承，需要继续，需要生生不息，是人人首肯的事。古人们说“苟日新，日日新，又日新”，即是希望文化传承能够不断生发，自我更新，每天都以新鲜的姿态呈现，使青春得以继续焕发光彩。然而，这只是一种美好的愿望。世间的事，有生就有死，有起就有落，有兴就有亡，生住异灭，本是自然规律。自然界的物种进化如此，人类发展的文化与艺术形式亦如此。所以，许多人说：文化艺术的兴衰，应当顺其自然，衰败的就任其衰败，灭亡的就让其灭亡，不要阻碍新生事物的茁长；长江后浪推前浪，一代新人换旧人，旧的不去，新的不来；文化传承断绝了，薪火不能继续了，任他去吧，新新人类会创出他们喜闻乐见的新新文化与艺术；薪火没法承继，就让薪火绝灭，现在有煤气，有石油，有电气，还有核能呢。不过，文化艺术不能等同自然界的优胜劣败，何况文化艺术的优劣更是涉及审美价值评判的大问题，不可乱引斯宾塞式的社会进化论(Spencerian Social Darwinism)一概而论。

---

<sup>①</sup> 郑培凯，香港城市大学中国文化中心主任。

晚清以来，西方现代文明与武备侵略相互为用，排山倒海而至，面对中国传统文化艺术的衰颓，中国的知识界也有类似的论争。有人引进西学，有人强调传统，有人害怕传统变革会导致文化失序，有人唯恐闭关自守会亡国灭种。一百多年来，不断在探讨传统如何现代化，传统如何转型，如何创造性转化，以适应文化环境的巨变。值得我们注意的是，经过一百多年的争论，逐渐浮现的主流论述是“传统的创造性转化”（林毓生语），而非强调“全盘西化”。不过，主流论述着眼的是文化发展策略，强调的是如何有效地转变，如何在转变过程中不至于失去传统的人文精神，如何在转变之后令中国文化得以更新，重新焕发青春。探讨得比较少的是实质性的内容，也就是张之洞提出的“体”究竟包含了什么，换成现代熟悉的话语，就是文化主体性的具体内容是什么。一个源远流长的文化传统，是有具体实在的内容的，如儒学义理，如三教合一，如诗词歌赋，如昆曲古琴，如园林叠石，如水墨泼彩。这些具体内容的展现，形成了文化的主体性，也使得张之洞振振有词，可以提出“中学为体”的命题。

说到底，中国人从直觉出发，都认为中国的文化传统，不管是体系严整、作为主导的大传统，还是相对散漫零碎的小传统，若能适应现代世界的变局，存之不妨。对于激烈的社会进化理论，对文明优劣观点，对文明冲突论述，总是有所保留。但是，当世变日亟，国事是非，武备不修，国防崩溃，社会动荡不安，感到亡国灭种的威胁时，就会忍痛牺牲文化艺术的关怀，采取激烈的政治、社会、经济变革手段。为了图存，为了富国强兵，为了与世界列强争一日之短长，只好“全盘西化”，或“全盘俄化”，或“全球化”，甚至践踏自己的文化传统，辱骂自己祖先的遗存，以免藕断丝连，拖住现代化的后腿。

进入 21 世纪，当亡国灭种的忧患意识不再如鬼魅般缠绕我

们的心绪，当中国人不再担心会不会“被开除出球籍”之时，猛然想起，自己应当是中国文化的传人，而文化传统应当是引以为傲、感到自豪的源泉。怎么会接连四五代人，像吃了迷魂药似的，如此侮辱、污蔑自己的文化传统呢？哪一个社会，哪一个文化传统，没有流氓恶棍，没有残暴陋习？反过来说，哪一个历史悠久的文化传统，没有令人景仰的道德榜样、令人钦佩的创造发明、令人叹为观止的艺术展现？难道我们生活在现代，真的脆弱到承担不起分辨好坏的任务，只会一刀切，非黑即白吗？

于今之计，不是去哀叹前人走了“曲折的道路”，而是该重新梳理一下，还保存下来的文化艺术传统中，有什么具体的、实质性的内容，需要传承，需要“创造性转化”，以免出现“断流”或“绝嗣”现象。

文明是人创造的，也是人来继承延续的，其中有主观能动的参与，有“人类创造自己历史”的因素在，与自然界无意识状态的“优胜劣败”、“适者生存”不同。特别是文化艺术，是人类精神提升，超越动物原始性的伟大飞跃，不应该用“弱肉强食”的丛林法则来看待。只有通过认真的研究、虚心的探讨，才能分辨精华与糟粕。暂时还分不清的，还没有定论的，就实事求是，说“不知”，不要瞎逞强，胡乱引些似是而非的“后现代”理论，自欺欺人。不该妄自菲薄，也不要妄自尊大。

## 二

作为一个文明古国，中国在文化累积方面，由于汉字文化的绵延不断，文献可征，在世界文明的传承上最令人瞩目。在传承文化的过程中，以文字为载体的各类文献，一直扮演重要的角色，使历史、传说、文学、思想，及一切文明成就得以传之后世。儒家

对文献传承历史文化的重视,自孔子以来就十分明确,所谓“好古敏求”即是为传承有序,免生谬误。孔子说:“夏礼,吾能言之,杞不足征也。殷礼,吾能言之,宋不足征也。文献不足故也,足,则吾能征之矣。”清楚表明了对文化传统的珍惜及对文献的重视。然而,前人的经验与成就,有许多是不见诸文献记载的。“文献不足”时,文化传统的认识与承递,就得通过文物古迹的实物遗存及口传心授的非实物传承了。中国历代对文物的收藏与研究固然相当出色,如宋代学者发展出来的博古金石之学,但着眼点是古董珍玩多于文化传承。对口传心授的技能与艺术,除了与士大夫阶级生活文娱相关的古琴与昆曲,很少进行系统化的保存、研究与整理。UNESCO(联合国教科文组织)在1972年正式提出《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》及在2003年公布《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》,就提醒全世界,在这“文献不足征”的两方面,对人类文化传承忽略的部分多加重视。

因此,我们可以看到,从文化传承的载体而言,可分三大类:

- (一) 以文字为载体的文献;
- (二) 以文物古迹为载体的实物遗存;
- (三) 以口传心授为载体的非实物文化艺术传承。

以儒家为主导的中国文化传承经验,注重的是第一类,强调的是以文字为载体的文献。崇拜文字与文献的同时,也对传承文字与文献的上层阶级所弘扬的“大传统”顶礼膜拜,作为文化的正统。中国文化博大精深,源远流长,是长期以来的共识,也因此一直受到尊崇。长期尊崇的结果,强调的是正统的包容力,是海纳百川,是“天下乌乎定? 定于一”的文化心态。这种定于一尊的意识,在秦始皇一统天下之前就已成形,“普天之下,莫非王土;率土

之滨，莫非王臣”，就是极为清楚的从政治意识上升成心理意识的表现。秦汉帝国的建立，由法家经黄老到儒家作为治国基础，所谓“罢黜百家，独尊儒术”，其实是“杂霸王之道”，儒法并用，固定了文化传统的体系，呈现了一元化的文化心理。

这种强调“中”、强调“一”，强调“一统本体”的文化心理，在晚清西力东渐之后，受到了极大的挑战与冲击。值得我们特别注意的是，由于几千年来天下一统的政治秩序优势，以及相对应的“天人合一”心态深入人心，国人在思维脉络上不太习惯“点滴改良”（胡适语），而倾向于以激烈的方式两极震荡，或强制性寻求“定于一”。受到外力冲击之后，出现主体意识危机，引发中西对立的二元化极端现象，好像印证了“太极生两仪”之类的“阴阳互判”或“两仪对立”的传统思维脉络。由此发展出来的“中学为体，西学为用”、“传统 vs. 现代”，乃至“传统的创造性转化”，都不外乎二元对立框架，而隐含着“天下（文化）乌乎定？定于一”的潜意识台词。这种思维脉络，特别在意识危机激荡的时代，既不适合传统文化艺术的保存，又不适合多元民俗文化的发展，对体系严整、作为主导的大传统所滋育的古琴与昆曲充满敌意，也对相对散漫零碎的民间音乐、舞蹈及戏曲小传统任意窜改。

由此可以看到，在 20 世纪中国文化传承受到莫大残害与践踏的根源。历代对非文字、非文献记载的口传心授小传统的鄙视，视古物古迹为古董或凭吊对象的心理，再加上近代天翻地覆的政治、经济变革，锐意割断传统的根，以告别“落后”，一心崇尚西方潮流，对绵延数千年的“大传统”也要打倒，铲除殆尽。有人假借黑格尔的说法，称之为“扬弃”，而事实告诉我们，一百多年来，只有“弃”，没有什么“扬”。

UNESCO 提出人类文化遗产，基本态度是“文化环保”，是尽量保护各种文化传统（特别是小传统）的原生状态，以免人类文化

的多元多样,在全球化过程中逐渐消失。借用生物学的观点,则可以说,提倡“人类文化遗产”的基本态度,是为了保护“文化基因库”,保持多元的潜在再生能力。因此,人类文化遗产项目的订定,首先是要保护不符合当前时代潮流、遭到“大众”(用鲁迅的另一种说法是“庸众”)摈弃的古典艺术传统,如昆曲、能剧与狂言、梵剧等,同时也要保护濒危的文化小传统或次传统,如传统的生活文娱空间(假如北京的天桥及传统庙会没有毁灭,即属此类),防止它们在现代化、全球化侵蚀的过程中绝灭。从长远人类文明发展的角度看,多元的“文化基因库”能提供各族人民世世代代累积的宝贵人生体验,能呈现丰富多彩的文化艺术创新资源,能启发后人站在前人的基础上建起更美丽的艺术殿堂。在思维脉络上,这种强调多元文化的心理,尊重前人的心血,珍惜世上一切美好的贡献,着眼的是人类文化艺术如何可以更丰富、更多彩,未来的世界如何可以更和谐、更美好,而非一心措意经济发展,终日思考如何“经世致用”、如何赚钱。对于习惯一刀切或二元对立的现代中国知识分子与文化官员,这种开放的胸怀与多元的思维,是特别值得注意与学习的。

在中国推展保护文化遗产的过程中,特别是近十年来,政策的实际施行有一特色,即是“文化搭台,经济唱戏”,而且经常强调“发展才是保护”。其实,这是在玩概念偷换游戏,心思都花在如何利用尚存的文化艺术资源作为谋利的工具,无助于“文化遗产”的保护、发展与弘扬。问题的关键,在于短期的现实利益压倒了长远的文化关怀。执行文化政策的某些地方官员,既没有放眼世界、关怀人类前景的胸襟,也没有衷心去弘扬自己民族文化的责任与愿景,只是虚应“文化遗产”的故事,却实干“文化产业”的投资、经营与获利。这种把“文化遗产”转为“文化资产”,甚至大干快上,四处招商投资开发的行径,比墨守成规、做一日和尚撞一日钟的行为,更

令人忧心。长此以往，全球化经济发展，就成了文化发展与创新的目标，中国文化累积了几千年的“遗产”全都可以转化成“资产”，建设新时代的一元文化：只有经济发展而不顾文化传承的、“中国特色”的“资本主义”文化。这当然有违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宗旨，也违背了中国参与保护文化遗产的初衷与愿景，而从根本上铲除了“人类文化遗产”提倡多元文化的目的。

### 三

本书的编写，就是有感于中国文化传承在时代变动中遭遇的摧残与破坏，不但不利于民族文化的长远发展与创新，也有碍于人类文化的多姿多彩展现。我们集中探讨“非物质文化遗产”，因为这是一般人在认识上相对模糊的领域，误解与误读之处较多。同时，因为“非物质文化遗产”的口传心授特质，在保护与发展的认识与辨析上若是产生了混乱，不只是欲速则不达，还很容易衍生因大力发展而破坏传承的后果。文化传承，特别是口传心授的“非物质文化遗产”传承，不能描猫画虎，只求表面形似，不管内容实质，否则一定是画虎不成反类犬，连猫都不像。用西班牙吉他手法弹古琴，让迪士尼乐园里的小丑演昆曲，都不是保护的正途；要琴家弹莫扎特的小夜曲，要昆曲艺术家表演改编的莎剧或希腊悲剧，也非发展的要务。当务之急，还是要正本清源，先搞清什么是“文化遗产”，什么是“非物质文化遗产”，为什么要保护，为什么要发展，怎么保护，怎么发展，为什么当前政策在执行上出了问题，这些问题如何纠正与改善。

因此，本书首先列出与“非物质文化遗产”相关的基本文献，并对文献宗旨做了深入探讨。其次，以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列为“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杰作”的昆曲与古琴为例，组织了实际参与

传承的“内行”，对现状做了内部评估与反省。第三部分，是“外行”研究者对现状的观察与省思，特别是将其纳入宏观文化传统作观照。最后部分是附录，胪列了教科文组织 2005 年公布项目中的蒙古长调、新疆维吾尔木卡姆和伊拉克木卡姆的介绍，以及与非物质文化遗产相关的网络资源。

最后，要提醒读者注意，本书使用“文化遗产”或“非物质文化遗产”这个名称，只是为了方便，因为官方文件与报章传媒都已广泛使用。但是，此一名称本为译名，原文有其清楚及延伸的文化内涵。在中文中，“非物质文化遗产”的使用，经常引起概念与思维方向的误导，贻害无穷。由于中文广泛使用此一词语，已经约定俗成，我们也无法废弃不用，只能不断提醒大家，不要望文生义，要知其本意并确定其文化涵义。本书的几位作者，都对此问题做了讨论；2005 年 12 月我在北京中央美术学院发表演讲，也开宗明义指出，“非物质文化遗产”译名不妥，而应译为“非物质文化传承”或“非实物文化传承”，全称“人类口传非物质文化传承”或“人类口述非实物文化传承”。为什么要如此啰嗦，咬文嚼字，吹毛求疵一般斤斤计较呢？

因为“非物质文化遗产”这个译名，最不妥当的地方，就在于它强调文化的“遗产”，而“遗产”这个词很容易引起联想，想到“知识产权”，想到财产，想到物业，想到可以换作金钱的物品。但是，看看原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公告、公约，提到的是什么呢？“文化遗产”，英文叫作 cultural heritage，法文是 patrimoine culturel；“非物质文化遗产”，英文作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，法文是 patrimoine culturel immatériel。英文跟法文，主要说的都是文化的传承、文化的承递，不轻易引发出财产的概念。现在的问题是，我们把 cultural heritage 翻译成“文化遗产”，容易误导人们去思考其金钱价值。而在中国的实际运作当中，我们也经常发现，地

方文化官员的具体操作,大多是“文化搭台,经济唱戏”,把“文化遗产”商品化、资产化、产业化,作为赚钱的工具,这与联合国提出的“非物质文化传承”精神不符,甚至背道而驰。我们应当思考怎样看待“文化遗产”或“文化传承”的问题。必须强调,文化传承的意义应该高于它作为资产的作用,这是主次的不同,不能颠倒。特别是人文学者、艺术家,以及文化界的官员与工作者,必须认清这个区别,不能让这么宝贵的文化累积及资源,在全球化的过程中完全商品化了。不能以发展为名,在全球一体化的发展中,使丰富多彩的“非物质文化传承”变成单一性的文化产业。

本书的编成,多赖古兆申及雷竞璇两位的参与,代为邀约文稿与搜罗资料。每位作者及受访者,都为此计划费了不少心血。陈春苗、林展程帮忙整理录音材料,钱华协助校对稿件,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编辑部同仁更是细心整理,使得这批多姿多彩而且多元多样的文稿,首尾得以呼应,是我特别衷心感谢的。

多元的文化资源,有助于长远的文化发展、创新和创造。我希望这本书,在推动“非物质文化遗产”的保护与发展上,尽一份绵力。

# 目 录

1 / 导论：口传心授与文化传承 郑培凯

## 文 献

3 / 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

20 /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“口传非实物人文遗产杰作”国际荣衔公告 古兆申、雷竞璇 译

28 / 见于两份文件、三种语言的文化遗产保护 雷竞璇

42 / 谁来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？ 梁治平

57 / 关于加大昆曲抢救和保护力度的几点建议 王选、叶朗

## 现 状

65 / 古琴座谈：广陵不散 林展程 整理

95 / 昆曲的今日与明天：六大昆曲院团负责人访谈 陈春苗、古兆申 整理

145 / 昆曲对话电视 路应昆、周晓岚

162 / 《牡丹亭》还魂记 白先勇

## 讨 论

### 理论篇

- 172 / “口传非实物文化遗产”不是可炒卖的商品 古兆申  
179 / 审美教育与文化承传 张隆溪  
183 / 中国文化与人类文化遗产 郑培凯  
198 / 论昆曲艺术的原生环境与文化特征 周秦

### 实践篇

- 218 / 昆曲在 21 世纪的文化定位 郑培凯  
224 / 评政协《关于加大昆曲抢救和保护力度的几点建议》 古兆申  
228 / 昆曲五年计划的第一年 古兆申  
231 / 海隅清韵：愔愔室琴缘 苏思棣  
238 / 子期不死，云何弦绝？ 刘楚华  
248 / 无为无不为：试论政府机构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应发挥的作用 王建欣  
255 / 他山之玉：简介四篇分析文章 雷竞璇

## 附 录

- 265 / 乌日听道：内蒙古的传统民歌长调  
267 / 新疆维吾尔木卡姆艺术  
269 / 伊拉克木卡姆艺术  
271 / 有关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网络资源



>>> >>